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纶科技”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总裁傅博先生辞职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意见如下：

经核查，傅博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履行总裁工作职责，申请辞去公司总裁的职务，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傅博先生辞职后，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平稳过渡，公司董事长侯毅先生将暂时代理总裁的职责，直至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总裁。傅博先生的辞职事宜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我们同意傅博先生的辞职申请。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天成

宁 钟

吉明

年 月 日